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1)

有關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之補充公佈

茲提述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刊發之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五年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五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五年年報所提供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額外資料。

購股權計劃

除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項下之披露外，本公司謹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07(2)條提供以下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額外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8,000,000份及2,666,666份。於購股權計劃下，並無設立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為839,781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的1.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為10,775,352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的6.73%。

上述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且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五年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允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允先生及鄒勇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瑞熾先生、尹蘇英女士及胡子敬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https://www.irasia.com/listco/hk/hkentertainment/> 刊載。